

车辆挂靠合同

车牌号: 沪A80318D
车主姓名: 赵永锋, 身份证号: 13233619810610081X

甲方(入户单位): 上海松亭汽车服务有限公司

乙方(购车人): _____

为适应运输市场的需要,甲、乙双方就乙方挂靠甲方从事营运等
有关事宜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
安全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,本着互惠互利原则,自愿协商,订立本合
同,以自觉遵守。

一、车辆基本情况

车型: 别克 车架号: _____ 主车号: 沪A80318D

乙方自愿将保留车辆所有权的情况下,将车入户甲方,并以甲方名义
办理行车营运证手续并自主经营。

二、车辆营运原则:

- 1、甲方权利和义务:甲方为名义车主,仅为乙方提供服务。甲方在不
违反国家法律、法规及主管部门管理规定条件下为乙方代办各种规费、
行车营运手续、保险及协助处理交通事故等相关业务,相关费用全部
由乙方承担,甲方不垫支。
- 2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:乙方为本合同挂靠车辆实际车主。乙方对该车
享有所有权,并在各种真实有效营运手续的前提下,遵守国家主管部

七、本合同自甲、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。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持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：

法定代表人：

授权代表：

电话：151 2220464

2015年07月17日

乙方：赵永锋

授权代理人：

电话：15030137198

2015年07月17日